

不归路

如果你安静地看到最后一页最后一个句号，我想，我笔下的世界你会懂，这不是一个以讲述爱情为主的故事。

人生是逆旅
你我皆行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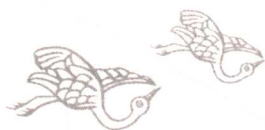
棉被人
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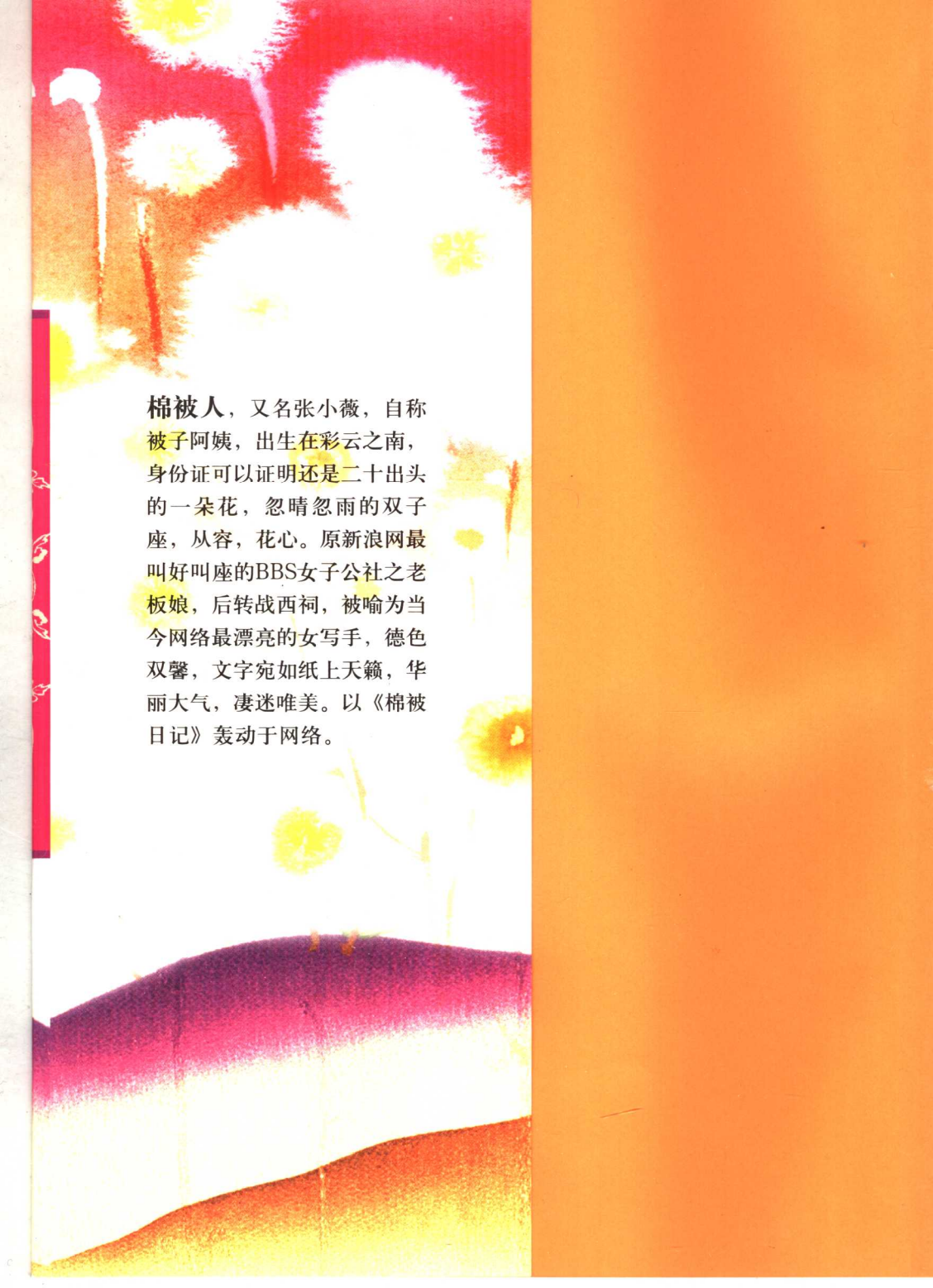
不归路



棉被人 著



现代出版社



棉被人，又名张小薇，自称被子阿姨，出生在彩云之南，身份证可以证明还是二十出头的一朵花，忽晴忽雨的双子座，从容，花心。原新浪网最好叫座的BBS女子公社之老板娘，后转战西祠，被喻为当今网络最漂亮的女写手，德色双馨，文字宛如纸上天籁，华丽大气，凄迷唯美。以《棉被日记》轰动于网络。

简介

一个一出生就注定走上不归路的女子，她和无数男人擦肩，偶尔交换身体和姓名，却在天亮之前决绝地调头消失。

她十五岁半就拥有了一张破碎的脸，过早地体验到人情和天气一样冷暖无常。

她传奇极了，接触社会底层阴暗，却如向日葵一样，把自己当作信仰。她是渺小的，她一辈子没见过父亲的面，她被妈妈踢出门外，她被男人利用挥霍，她甚至差点沦陷为欢场风尘女，她和上司的暧昧，她和富家公子哥的游戏，做了再做，重复再重复，毕竟还是游戏啊。

她游离在刀刃边缘上起舞，一切都是虚幻，从来不曾发生过。生活和世界如此拥挤。她爱了又爱，枯萎又残败，领养了小孩，遭遇初恋情人，爱上一个无望的女人，心开始柔软宁净。

下过雪，费心得到的真相，只会使她更加失望受伤。荒唐已经被掩埋，她还是去了，命运把她推向未知的不归之程。谁也留不住她。她的一生是那样的短，又是那样的长。

策 划：徐康晋

责任编辑：吴庆庆

封面设计：红十月工作室 RED OCTOBER STUDIO

目 录

亲爱的妈妈 / 1

亲爱的爸爸 / 5

最冷也最暖 甘愿就好 / 19

珍贵的反义词是什么 / 27

…… / 59

言七 我终于沿途与你相遇 / 85

这城市正如我想要的那么黑 / 97

出来讨生活 荣辱不计 / 107

一点点无心错 / 111

可是不能够 可是不能够 / 119

未来不要来 / 127

她总在某个地方 / 145

让我们重新来过 / 149

只要你快乐 不必记得我 / 151

目 录



谁没有一些刻骨铭心事 / 159

我知道这样不好 / 171

像我这样的女人 以及这样的一个小女孩 / 175

我想是因为我不够温柔 / 187

离别以前 未知相对当日那么好 / 199

谁允许你别我而去 / 207

谁在烽烟彼岸 / 215

明日又天涯 / 227

摇晃我的梦想似那般多情的你 / 239

仍愿翻 百千浪 在我心中起伏够 / 243

谢谢你风雨内都不退 愿陪着我 / 257

只要你快乐 不必记得我 / 263

天上人间 我寂寞了那么多年 / 273

后记 / 279





亲爱的妈妈

妈。好陌生呀，我是太久没有这样唤你了。你还恨我吗？恨的吧。我知道要使你不再恨我很难，呵呵，你怎么才能不恨我呢？



妈。好陌生呀，我是太久没有这样唤你了。你还恨我吗？恨的吧。我知道要使你恨我很难，呵呵，你怎么才能不恨我呢？

妈，其实我也恨你。你当初如果不把我生下来，我也许会感激你。可是你，你为什么把我带到这个世界上呢？人活的这一辈子，其实就是受苦受难的过程。

妈，你对世界上无穷无尽的鼓励不会厌倦吗？

亲爱的，亲爱的妈，现在我想我能明白你的心情，恨一个人比爱一个人更花费力气，更刻骨铭心。

现在呢，我自己有一个孩子，叫小糖，你从来没有见过他。他很乖，不会说话，像一株安静的植物，走起路跟猫一样，没什么动静，安静到有时感觉不到他的存在。他也是我的心肝宝贝。

我经常给他讲我以前和你的事情。他不爱听，但是从来不流露出厌烦的神情，任我在那滔滔不绝，从不打断。对着他说话的感觉特别好，尽管他给不了我任何意见。

妈，我的手脚一路冰凉，从小到大都这样，一年四季都这样。言七说，那是因为没人疼。呵呵。

妈，我都不知道说些什么好了。看我语无伦次的。我其实只求你一件事情，记得我初中毕业时，毕业证书上有一张彩色一寸的小照片，我穿三条白道的灰蓝校服，绑着辫子，露着饱满的额头，额头上还有一块疤。对，就是那张，你翻出来好不好，撕下来，寄给言七，我等着用。

过了这一晚，便请你忘记我吧，妈。趁我现在有力气喊你一声妈，我把这些年来遭遇告诉你。我不乞求你的原谅和理解，甚至同情，我都不要，我知道我不配。如果你也像小糖一样不爱听，那么，妈，就当你从来没生过我，就当你的人生里从来没有出现过我这样一个人。

妈，别了。

你的女儿，小薇。

这是我写给我妈的遗书，言七说看着不大像。我觉得蛮好，我喜欢这样简洁的陈述。

预先准备好，怕哪天我突然没了，我妈真找不到我了，有这样一页纸做交代也是好的。

亲爱的妈妈，亲爱的爸爸，亲爱的小糖，亲爱的言七，亲爱的小米，亲爱的陈剑，亲爱的欧阳师，亲爱的……

一切都是亲爱的。亲爱的一切。

我真的好累，我真的撑不下去了，原本试想，有一天陌路与你们当中某人相逢，沿途有掌声，叫你们以我为荣，看来我是做不到了。我真的很想做一个清白的人，我不甘心的。我不敢去拥抱你们，我不敢，我怕我不舍得放开。

我现在坐在马桶上，言七去楼下给我买甜豆花，小糖靠在阳台的栏杆上吸烟，我躲在这里，写下这封信，手直抖，我一点都不害怕死，我只是怕，怕你们都忘记我。

那是多么残忍的事情。

我珍惜你们，请你们也珍惜自己。

你们的小薇。

这一次，我先走，下一站，是再见。

亲爱的爸爸

爸是个人缘特别好的小伙子。谁家需要帮忙，喊一嗓子，爸就去了，从来不推辞。爸的手还特别巧，会编筐，春天的时候就采很多柳条，编制成一个一个小筐，拿到集市上去卖。一般的木匠活也难不倒他。家里的柜子饭桌都是爸自己个儿动手打的。

据说，我以前的名字叫时梦生。

我的老家在沈阳城郊，一个荒凉偏僻的小村子。

我记事的时候，曾经回去过一次。不是认祖归宗，是想回去看看，因为爸爸在那里。

那个下午，我步行六十里的山路，从家里偷偷跑出来，如果我妈不打我的话，我不会做这样荒唐而滑稽的决定。我都已经十三岁了，她还是动不动就打我，打累了就罚跪，还不许哭，以小时为单位，以搓衣板为垫膝之物，面壁思过，不得动弹。

妈和爸结婚的时候，没登记，妈年纪不够。在生产队里挣工分，爸为人温和，脾气好得不得了，那么多姑娘，他只喜欢妈，总是悄悄帮妈干活。

我见过妈年轻时候的照片，在一小团峥嵘的树阴下，妈依着老槐树，树上一串一串的小花，甜甜白白，热热闹闹地开着。

圆圆的脸，细长的丹凤眼，向上微微地吊着，白净，秀气，两条油黑油黑的麻花辫子，真是好看。爸当时一定很爱妈。不然不会那么快就住在一起了。

可是奶奶不喜欢妈。算过他们的八字，算命的瞎子说，我妈会克我爸的。奶奶信，村子里的人都信。那个瞎子轻易不给人家算，他家门口求卜算命的每天排队排得老长，都说他掐得准算得灵。

爷爷去得早，是奶奶一把鼻涕一把眼泪把爸拉扯成人的。她当然护着他。

我妈和我爸住在房山临时接出来的一间简陋的小仓房。四下灌风，窗户是用纸糊的，总是漏雨。夜晚就听见呼呼的声音，鬼哭一样阴森地呜咽。

爸是个人缘特别好的小伙子。谁家需要帮忙，喊一嗓子，爸就去了，从来不推辞。爸的手还特别巧，会编筐，春天的时候就采很多柳条，编制成一个一个小筐，拿到集市上去卖。一般的木匠活也难不倒他，家里的柜子饭桌都是爸自己个儿动手打的。

我妈每天在生产队里锄地、打农药，收工以后就回家洗衣服。全家老小的衣服都是我妈一个人洗，然后晾在院子里，有风吹来，有好



闻的香皂味道。我妈就坐在家门口的石头上等我爸回来。

我爸待我妈像待小孩似的，动不动就买点山里红啊、杨梅啊、樱桃啊、瓜子等小零嘴，哄着我妈。一块饼干都分着吃。两个人好得像一个人，惹得村子里的小青年都眼热。

开春的时候，天气回暖，柳絮满天飘。

妈喜欢用榆树钱儿和大米煮在一起，做粥。在地上挖点婆婆丁和车轱辘菜，就着大酱，吃得特别香。我妈她挺会过日子的。

我爸在西山上开了几亩荒，种下很多红薯和南瓜。还有几垄种了香瓜。

夏天的时候，已经成熟了。香瓜金黄金黄的，特别香，形状饱满，一拳头砸下去，果香四溢，咬一口，脆生生，甜津津。

爸就在28型自行车后架两边各挂了一个柳筐，满满两下子香瓜，覆上青草，半夜的时候出发，进一次城不容易，要骑六个小时的路，水都顾不得喝一口，为了赶早集。

那车子很破烂，还是蹊闸的，路上无数上下坡，颠簸，妈坐在家门口的石头上担心着。

爸真好，卖了钱自己一根五分钱的冰棍都不舍得吃，却给妈买回一件的确良小碎花衬衣。

妈身材好，即使穿着最粗笨的蓝色涤卡男式样的上衣，也藏不住纤腰的秘密。那时已经怀着我了。

妈每天都在院子里的地井打一桶水，晾在太阳下，晒得暖和和的。爸回来以后，妈接住车子，停靠好，回屋给我爸热饭菜。

爸哗啦啦地冲洗干净，湿头湿脸地，进了里屋把头贴在我妈的肚子上，听我在里面有没有捣乱，然后心满意足地笑。笑的时候特别好看，因为爸整天风吹日晒，黝黑，所以一口牙齿显得雪白。

日子虽然穷了一点，过得紧巴巴的，可是恩爱，有情饮水饱。

回想起来，那应该是我爸妈一辈子当中最纯净柔软的时光了。

夏天一过，天气转凉。北方的天气就是这样，黑白分明，昼短夜长，跟北方人的性格一样，钉是钉铆是铆，爱憎鲜明。

生产队里没啥活儿。我妈已经不大方便干粗重的工作，她弯腰的时候已经有一点吃力。尤其下蹲，要很小心很小心。

我已经七个月了。

因为肚子隆重，所有人都认为妈怀的是个男孩。

奶奶因为老时家有了后继香火，对我妈也不那么冷言冷语。奶奶是比较刻薄，她黑眼白眼就是看不上我妈。人要是讨厌一个人也真没法子，奶奶怎么看我妈怎么都别扭，觉得全世界的女人绑在一起都配不上她儿子。

但不是说隔辈亲嘛，她也一样想抱大孙子。偶尔会煮一些小米粥、红枣糖水，端过来到小仓房，赏给我妈一个笑容。毕竟一家人，低头不见抬头见的，婆媳关系永远是世界上最难相处最难理顺的关系。

爸在采石厂找了份临时工。

每天上山，开采石块，找好地点，就点雷管引爆。然后工人再把石头运到大卡车上，拉到建筑工地，日复一日。

那时找工作多难啊，人人一把力气，有力气又怎么样，力气又不值钱。

我爸负责引爆雷管。他机灵，年轻，干活麻利，手脚勤快。队长特别愿意照顾他。

九月底，天开始反常，持续地下小雨。

前一晚湿哒哒地淋了一夜的毛毛雨。院子里的黄瓜、芸豆、南瓜、土豆，都已丰收，叶子枯黄。一转眼，秋天就来了。

妈和奶奶又吵架了。

因为妈圈养的小鸡崽把奶奶院子里的庄稼糟蹋得乱七八糟的。小鸡见到蔬菜就嗑，左一个窟窿右一个窟窿。

奶奶不高兴了，站在院子里叉着腰，指桑骂槐的，说妈是个吃干饭的，好吃懒做，连个小鸡都看不住。嗓门不是一般的大。

妈听不下去，出去顶了几句，不过是嗑几个窟窿，又不耽误吃，小鸡崽又不是人，哪里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。

养鸡也是奶奶的主意，说母鸡可以生蛋，自己家能吃，吃不了拿去卖，鸡生蛋蛋生鸡，等我出生了给我妈坐月子，好好补一补。

爸把妈拽进屋。红着眼眶，不说话。妈心软，知道爸为难，一头老婆一头妈，手心手背都是肉，忍了忍，满腔委屈咽回去了。再说，怕动了胎气，一切看在孩子的份上。两个人默默地对站着，良久，谁也不出声。

早上我爸出门的时候，妈翻出一厚外套。爸很消瘦，怕冷不怕热，一着凉就拉肚子，毛病落下好几年了。妈帮爸掖好领子，半晌，



手摸着爸的脸庞，内心酸楚。

一个家，是多么不容易啊。四分五裂的，不被祝福的感情总是寂寥的。家和万事兴。可是太难了。

爸把妈轻轻一拉，揽进怀抱，叫妈的名字。下巴刚好可以抵在妈的额头，爸这个人嘴巴笨，不会甜言蜜语，只是轻轻喊着妈的名字，安慰说，会好的，等孩子生下来就好了，一切都会好起来的。

妈使劲憋着，眼睛里亮晶晶的一层水壳。不敢眨，怕水壳碎掉，泪泛滥地冲破堤岸，逃出眼眶。不能哭，不能哭。肚子里除了满腹的委屈，还有一个已经成形的胎儿。

村子的接生婆已经来看过，说一定是顺产。胎位很正。

那时每天晚上天一黑，既没电视也没电影，连个半导体电匣子也没有。惟一的娱乐项目就是开始给我起名字，如果是男孩叫什么什么，是女孩呢叫什么什么。手拉手，睡过去。感情是那样的好。

什么是最爱？枕边人的均匀的呼吸就是最爱，最满足。

妈坐在炕上。

推开窗，北方乡下的窗是上下对开的，妈扶着窗棂，看着爸消失在大门口。突然爸又急急折身跑了回来，有点喘，爬上炕，把头贴在妈的肚子上，一只手抚摩着，听我在里面捣乱，抬起脸，对妈说，这个小坏包在踢你呢。

妈幸福地笑，看，妈一点都不贪心，幸福就是一家人在一起，哪怕不说话也是好的。我们三个人。

爸一步三回头。临别前对尚未出世的我说，小坏包，不许欺负你妈喔，乖乖的，爸去上班赚钱养活你们娘俩。

爸的心愿就像挂在树上的果子，简单而明了，一闪一闪的，蹦一蹦，看得见，踮起脚，摸得到。

爸走的时候，我妈心里突然缺了一块似的。心情就像掰开一角的月饼，内里的莲蓉、红果、青丝玫瑰，藏都藏不住，一眼看尽，全部泄露。

她不喜欢分离。

下午无故起风，变了天。远远传来哐哐的巨大声响，那是山上在开采石块。

妈坐在炕头上突然心跳加剧，眼皮跳啊跳，浑身发虚，额头冒冷汗。刹那，豆大的雨点劈头盖脸地砸下来。天顿时乌黑一片。

妈起身关窗。

蓦地听见一声巨响。这一声格外尖锐刺耳，不同以往。我妈突然有一种很不好的预感。她一向不是个多心的女人，但这次，她的世界突然失去光明，眼一黑，她险些晕过去。

女人的直觉通常准确得可怕。

就是那个下午。我妈和我，永远地失去了我爸。

前一晚的小雨，山上潮湿，爸在点燃爆破雷管的时候，点了火之后被风吹灭，一天已经遇见这种情况几次了。

已经跑开很远的他试探地折身，返回，逼近，想重新点燃。就在那一秒，雷管突然爆炸。

漫天都是鲜艳诡红如木棉一样的血肉碎片，洋洋洒洒，狰狞而血腥。

当然，我爸就永远地留在了那里。

我妈飞奔到出事现场。工地上其他人拼命拉住我妈，不让她欺身上前。她凄惨地喊着叫着撕扯着拨开人群的阻挡。天漏了一样，大雨瓢泼。谁说苍天无情？看，天也在哭。

地上没有一片完整的尸骨。

我妈跪在地上，慌乱而盲目。她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，左一把右一把，连血带土，往怀抱里搂，血肉模糊，染红她全身，她的脸，她的手，她的衣服，如红色墨水浸染白色绸缎一般沁入她的肌肤细小的脉络。

她完全是无意识地动作着，嘶哑着喉咙，一声声地唤我爸的名字，没有一滴泪。

难怪人家说，欲哭无泪。没有亲身经过的人永远不知道那是怎样的感受。

伤心到极处是干燥的，没有泪的，是哭不出来的。

大雨夹裹着冰雹砸下来。

忽然人群涌动，妈仰在泥水里，女人们自觉围成一道人墙，我呱呱响亮地哭着喊着来到这个世界。

这是宿命吗？

一定要交换吗？

难道非得一个人来另外一个人就得走？

我是遗腹子。从来没有见过爸。村子里的老人说，我是梦生。



后来的事情太滑稽了。奶奶拿着菜刀要砍我妈。嘴巴里嚷着，还我儿子，你这个大克星！我那苦命的儿子啊，怎么就不听劝，怎么就娶了你这丧门星？还我儿子啊，你这个狐狸精，你干脆连我一起也克死吧！

口口声声叫我妈抵命。她对我妈恨之入骨，这种莫名其妙的仇恨是怎样巧妙地嫁接的？

是女人和女人之间的嫉妒？是婆婆和媳妇的不共戴天？

奶奶甚至不喜欢我。说我是孽种，再加上我不是男孩子，使她凭空地失望。

奶奶认准了妈给这个家带来不幸。自然怀疑她也会克我。便不让我妈近我的身。妈被赶走，我甚至没有吃过她的奶水。村子里已经容不下她，人言可畏，越传越厉害。

众口铄金，妈终于明白舌头才是天底下最厉害的武器，它软到没有一根骨，却足可以杀死人。

她一个姑娘家，爹妈死得早，几个哥哥娶了媳妇各过各的，谁也不肯收留她。她什么都没有，想要一个安稳的家，也是贪念。别人本分的东西，于她都是奢求，再牺牲也换不来，什么都不是她的，连我也不是。

天大地大，可是这世界上她连个抱着孩子投奔的地方都没有。这一切都是不幸的。

这不幸都是我带给她的，她命薄，她柔软。她是我妈。

从小到大，我学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仇恨。我跟个野孩子似的，一天到晚脏了吧唧的，没爹管没娘教的。学会的第一句就是脏话。

奶奶每天在我耳朵旁边念经，记住，你妈是个狐狸精，她克死了你爸。

假的说多了，就变成真的了，比真的还真。在我童年的小小心灵里，这无疑是抹不去的，仇恨已经入骨。提起我妈，奶奶便咬牙切齿的，这一幕印在我脑海里，尤其深刻。

但我毕竟只是个孩子。

奶奶带我去给爸上坟，爸的坟里，其实没有什么东西。因为他走得好干脆，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我，他没有留下任何痕迹。

清明的时候总是看见上面有苹果鸭梨点心。

奶奶就恨得咬牙，一扫而光，扔得远远的。我不懂事地冲过去